



#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2013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的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2) \_\_\_\_\_

為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附註3)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4和附註5)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及/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公司訂於2013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16號CBD國際大廈A座2911室視頻會議室舉行之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在臨時股東大會及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及行使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賦予代表的一切權利。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6)	反對 (附註6)	棄權 (附註6)
審議及批准擬於2014年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8億元的短期融資券(「2014年短期融資券」)，並授予董事會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權力，根據公司的需求及市場情況決定及處理所有有關發行2014年短期融資券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與有關發行相關的條款及條件以及任何其他相關事宜，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			

簽名：(附註7) \_\_\_\_\_

日期：2013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
- 請用正楷填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公司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未填寫姓名，大會主席將成為閣下的代表。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棄權於決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棄權的票數將不會被計入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多數票，但將被計入計算表決結果比例的分母。如閣下並無在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閣下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於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書面正式授權人士簽署並註明日。倘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屬聯名股東，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方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並交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大會時應出示有關證明文件。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日期為2013年11月28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額外決議案，僅為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補充。
- 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響閣下就日期為2013年11月1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所填妥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有效委任一名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閣下行事，但並未填妥及交回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就日期為2013年11月28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特別決議案進行表決。
- 倘於本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中獲委任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與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任之代表不同，且兩者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有效委任之代表將有權以代表身份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